

**109 年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
遴用約聘(僱)人員(職務代理人)甄選
錄取人員名單**

一、約聘職務代理人

(一)正取人員：

楊欣語

(二)備取人員(由左至右按名次排序)：

劉欣怡、尤慧君

二、約僱職務代理人

(一)正取人員(由左至右按名次排序)：

劉思伶、鍾翠娟、高翊珊、陳佳伽、劉姿君

(二)備取人員(由左至右按名次排序)：

陳巧樺、李欣樺、謝雅婷、吳秀香、劉欣怡、江玉萍、張芸菁、尤慧君

三、備取有效候補期限為 6 個月，如遇正取人員因故放棄、提前離職或錄取資格遭撤銷，將按備取順位依序遞補；本關於前開候補期間內得視業務需要，依序聘(僱)用約聘(僱)職務代理人備取人員代理嗣後產生得以職務代理人代理之職缺。

四、正取人員請攜帶私章、2 吋照片 1 張、臺灣銀行存摺(影本)、身分證(正本、影本)及最高學歷證明文件正本，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親至臺北關通關大樓 5 樓會議室(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 21 號)辦理選填代理職務及簽訂契約等作業。

五、本次遴選結果，除正取人員外，其餘人員不另行通知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與臺北關人事室洽詢(03-3834161 分機 546 謝小姐)。